

证券代码：871108

证券简称：春晖仪表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浙江春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作为浙江春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着勤勉、严谨、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审慎、客观的立场，我们对公司2025年3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真审阅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考虑了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和业务转型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该议案的决策程序及内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二、《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真审阅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制定的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充分考虑了各方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

益的情形。该议案的决策程序及内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浙江春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武丽英、洪梁俊、干诚忱
2025年3月20日